

## 接納孩子的特殊性（98年8月9日）

文／李瓊瑤

由於現在的特殊教育傾向將「特殊生」回歸原班級上課，所以各個班級或多或少都會有一些特殊學生，諸如：注意力缺陷過動症、自閉症、亞斯柏格症、妥瑞氏症、情緒障礙、語言障礙、學習障礙等，有時候新學期一編班，班上就有兩三個這樣的特殊生。

老師在帶領這樣的班級，最大的困擾不在於孩子本身，而是家長背後的壓力。通常家長都帶有矛盾的心態，一方面不希望其他學生知道自己的孩子是特殊生，一方面卻又認為自己的孩子狀況特殊，班上學生應該要無條件包容。

試想：如果家長不准老師透露孩子的特別之處，老師要如何指導學生了解這樣的特殊生，進而要學生包容他們呢？

其實特殊生本身並不會認為這樣的身分有什麼不妥，反而是大人的態度左右孩子的價值觀。如果大人一直想隱瞞孩子的身分，久了孩子當然也會懷疑自己是不是讓爸媽丟臉，為什麼不能光明正大的說自己是特殊生。

大多數的父母因害怕孩子被貼上「特殊生」的標籤，所以拚命想掩飾孩子的身分，只是班上學生相處久了，總會察覺某些人的特別之處，於是「搗蛋鬼」、「邋邋鬼」、「暴力分子」、「小流氓」、「火山」、「壞學生」、「放羊的孩子」等更難聽的標籤，紛紛貼到這些特殊生身上，身邊的同學漸漸與他保持距離。這樣的標籤難道就比較好嗎？

家長應該以大方的正面態度面對孩子的特殊身分，而且指導孩子活出精采的人生；而非躲躲藏藏的，一味埋怨其他人沒有同理心、包容心，只希望孩子靠別人的體諒過活。

根據研究推論，著名的科學家愛因斯坦、音樂神童莫札特、新加坡前總理李光耀，可能都是特殊兒，美國前總統布希的智商甚至不到一百；但他們的成就卻是非凡的！

環境會改變孩子的個性，家長的態度也會影響孩子的價值判斷。在教育現場，我就曾遇過家長要求老師竄改德育成績，強調他的孩子有暴力行為、說謊、遲到、破壞公物、干擾上課，都不是能自我控制的，老師和同學應該無條件、無上限的包容，不能多做要求，否則便是沒有適性評量。

特殊生確實較難控制自己的行為，但那不代表他就可以超出社會規範，擁有行為免責權。特殊生依然有學習能力，過度的包容其實是一種歧視，認為孩子永遠不可能成功。孩子在這種氛圍中久了，有一天他會真的以為「只要我喜歡，有什麼不可以。」

摘自：<http://www.mdnkids.com/specialeducation/detail.asp?sn=730>

